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市级扶持资金沪财农〔2024〕87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33	91.33	91.3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1.33	91.3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三秋”秸秆还田12.4万亩，市补433.8736万元，2022年“三秋”秸秆综合利用27463吨，市补659.1164万元，合计1092.99万元。				2023年“三夏”秸秆还田面积75.4亩，每亩补贴35元，补贴资金计0.2639万元；秸秆综合利用数量为758.12吨，每吨补贴240元，补贴资金计18.1949万元。2023年“三秋”秸秆还田面积124001.7亩，每亩补贴35元，补贴资金计434.00595万元；秸秆综合利用数量为28865.19吨，每吨补贴240元，补贴资金计692.7646万元；合计补贴资金1145.22935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机械化还田亩数		≥12.40(万亩)	12.41(万亩)	10.00	10.00	
		秸秆回收吨数		≥2.70(万吨)	2.96(万吨)	10.00	10.00	
	质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补贴准确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秸秆机械化补贴政策知晓率		≥90.00(%)	95.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秸秆焚烧比例		同比下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15.00	1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农户满意度		≥90.00(%)	95.00(%)	15.00	12.00	
总分						100.00	95.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市对区乡村振兴转移支付（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沪财农[2025]67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0	357.46	10.00	71.49	7.1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0	357.46	-	71.4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农业保险投保面积大于等于 23万亩，主要用于水稻种植、蔬菜种植、水果种植，南美白对虾养殖，农机具保险等。				2024年度农业保险投保面积41.1万亩，主要用于水稻种植、蔬菜种植、水果种植，南美白对虾养殖，农机具保险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田保险投保面积		≥ 230000.00 （亩）	411000.00(亩)	20.00	2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31 日前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农业保险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15.00	13.00	依据保险管理办法要求管理上有效性、正确性、完整性，监督欠缺深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0.00(%)	90.00(%)	15.00	15.00	
总分						100.00	95.15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二批设施菜田）沪财农〔2025〕62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882.57	919.20	10.00	48.82	4.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882.57	919.20	-	48.8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海市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上海市设施菜田项目建设管理细则》等相关文件要求，加快推进青村镇吴房村、朱店村、金王村及陶宅村4个高标准设施菜田建设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我区地产蔬菜生产设施装备水平，增强地产蔬菜稳产保供和防灾减灾能力，有效保障菜篮子生产功能。			2025年，我区按照市级要求，推动吴房村等4个设施菜田项目实施，完成开工项目2个、实施准备项目1个及完工项目1个，相关项目处于正常实施阶段，进一步增强我区蔬菜生产供应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蔬菜基地	=4.00(个)	1.00(个)	4.00	2.00	督促项目加快实施建设并完工
		蔬菜产量提升	≥5.00(%)	1.50(%)	4.00	2.00	督促完工项目逐步实现正常生产经营
	质量指标	蔬菜基地正常运行	=4.00(个)	1.00(个)	2.00	0.50	督促完工项目逐步实现正常生产经营
		设施菜田建设项目施工质量	达标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	及时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蔬菜销售收入提升	≥3.00(%)	1.00(%)	10.00	7.00	督促完工项目逐步实现正常生产经营，提升蔬菜销售能力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40.00(个)	10.00(个)	5.00	3.00	督促完工项目合理安排茬口，实现蔬菜基地正常生产种植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5.00	3.00	项目管理机制逐步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	≥90.00(%)	90.00(%)	20.00	20.00	
总分					100.00	82.38	
评分等级		良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市对区乡村振兴转移支付（都市现代农业第二批）沪财农〔2025〕51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004.00	1,151.60	10.00	12.78	1.2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004.00	1,151.60	-	12.7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力发展都市现代农业，按照立项批复，正常推动奉贤区2025年度都市现代农业建设项目实施，开展项目施工设计、清单编制及招投标，加快完成项目合同签订，尽快实现开工，进一步规范项目资金使用。			2025年，我区按照市级要求，完成立项审批项目2个，各项目已完成施工设计深化、编制招标清单、公开招投标等工作，各项目均已正常启动开工，日常项目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项目数量	≥2.00(个)	2.00(个)	16.00	16.0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00(%)	100.00(%)	16.00	16.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主体产值同比增长	≥5.00(%)	0.00(%)	1.00	0.00	加快完成项目合同签订，尽快实现开工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社会示范典型	≥1.00(个)	0.00(个)	1.00	0.00	加快完成项目合同签订，尽快实现开工
		新增就业岗位（含临时性）	=10.00(个)	0.00(个)	1.00	0.00	加快完成项目合同签订，尽快实现开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都市现代农业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逐步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20.00	16.00	加快完成项目合同签订，尽快实现开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90.00(%)	92.00(%)	20.00	20.00	
总分					100.00	84.28	
评分等级		良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补助（农业绿色发展及技术推广）沪财预【2024】89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50.00	9,053.69	9,053.6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250.00	9,053.69	9,053.6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农业绿色补贴9250万元。 1）农业标准化、农产品质量安全奖补经费2850万元。包括绿色、有机食品等奖补、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实施奖补、2023年地产农产品获得市级以上评奖、荣誉等预计需要奖补资金、绿色生产基地奖补等。 2）农药包装废弃物集中处置300万元。 3）蔬菜机械化作业补贴53万元。蔬菜机械化作业面积3000亩以上。 4）侧深施肥补贴43万元。水稻侧深施肥面积2.5万亩以上 5）秋冬种绿肥补贴1275万元。 5）蔬菜农资补贴155万元。 6）有机肥补贴225万元。 7）水稻机械化育插秧400万元。 8）水稻种植补贴2300万元。 9）尾水治理1079万元。尾水项目采取先建后补方式，实际建设标准在5000元/亩以下的，建设资金由财政按时扶持，在5000元/亩以上的，超额部分资金由项目实施单位承担。 10）农机购置补贴570万元。			1、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4073.74亩；2、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集中处置补贴（包括废旧农膜黄板回收处理），；2025年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103.6吨，废旧农膜黄板249.3吨；3、种植绿肥补贴：2025年种植绿肥面积17万亩、小麦抢种奖补面积6800亩；4、水稻种植补贴：水稻种植面积18.1万亩；5、蔬菜农资补贴面积3.0003万亩；6、蔬菜机械化作业7705亩次；7、侧深施肥作业补贴37643.4亩；8、冬耕深翻补贴312.4亩；9、BB肥、缓释肥、有机肥补贴：2025年完成推广商品有机肥41975吨，配方肥2271吨，缓释肥1366吨；10、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费补贴12.41万亩；11、水稻机械化种植作业费补贴17.9万亩；12、农机具购置配套补贴554台；13、农业标准化、农产品质量安全奖补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稻侧深施肥面积	≥2.50(万亩)	3.76(万亩)	5.00	5.00	
		商品有机肥推广面积	≥13.00(万亩)	13.00(万亩)	5.00	5.00	绩效目标设置有误，实际推广面积为6.85081万亩（含蔬菜）
		绿色食品认证农产品	≥280.00(件)	303.00(件)	5.00	5.00	
		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建设面积	≥2700.00(亩)	4073.74(亩)	5.00	5.00	
		水稻机插秧面积	≥90000.00（亩）	179300.00(亩)	5.00	5.00	
		轮作休耕面积	≥16.00(万亩)	17.00(万亩)	5.00	5.00	
		蔬菜机械化作业面积	≥3000.00(亩)	7705.00(亩)	5.00	5.00	
		农机补贴数量	≥180.00(台)	554.00(台)	5.00	5.00	
		农机补贴受益户数	≥50.00(户)	91.00(户)	5.00	5.00	
		水稻种植面积不少于	≥16.80(万亩)	18.10(万亩)	5.00	5.00	
	质量指标	生产农产品质量	达到无公害	达成指标	2.00	2.00	
		绿色食品认证率	≥30.00(%)	31.70(%)	2.00	2.00	
		补贴发放准确性	=100.00(%)	100.00(%)	2.00	2.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达成指标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清运、转运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绿色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00	7.00	不断完善农业绿色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10.00	8.00	
总分					100.00	95.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一批农田建设）沪财农〔2025〕43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70.30	3.58	10.00	0.41	0.0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70.30	3.58	-	0.4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农田建设870.3万元。通过土地平整、田间道路、灌溉与排水等，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6500亩。				农田建设870.3万元。通过土地平整、田间道路、灌溉与排水等，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6500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面积		≥6500.00(亩)	6500.00(亩)	15.00	15.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性		=100.00(%)	100.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标准农田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00(%)	85.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0.04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市对区乡村振兴转移支付（都市现代农业第一批）沪财农[2025]22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20.67	320.6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20.67	320.6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着力完成2022年度庄行水稻种源基地建设等 2个项目尾款清算，促进项目正常投产使用，逐步发挥项目效益。			2025年，我区按照市级要求，完成了庄行水稻种源基地建设等 2个项目的市级尾款清算工作，相关项目已正常投产使用并逐步发挥项目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主体产量同比增长	≥3.00(%)	3.00(%)	15.00	15.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100.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主体产值同比增长	≥5.00(%)	4.00(%)	10.00	7.00	相关项目已正常投产使用，生产经营管理能力逐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社会示范典型	≥1.00(个)	1.00(个)	10.00	10.00	
		新增就业岗位（含临时性）	=10.00(个)	10.00(个)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都市现代农业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00	6.00	项目管理机制逐步建立健全，我们将进一步规范日常管理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企业满意度	≥90.00(%)	91.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3.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设施菜田）沪财农[2025]15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150.45	3,150.4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150.45	3,150.4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级文件要求，合理分配财政和自筹资金投入，抓紧推进项目尾款清算，促进金汇镇周家村、柘林镇新寺村、头桥街道蔡家桥村设施菜田正常生产运行，进一步提升我区设施菜田生产能力，有效保障地产绿叶菜生产。			2025年，我区按照市级要求，完成周家村等3个设施菜田项目市级尾款清算，推动项目正常生产运行，进一步提升地产设施菜田生产能力，有效保障绿叶菜生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蔬菜基地	=3.00(个)	3.00(个)	15.00	15.00	
	质量指标	蔬菜基地正常运行	=3.00(个)	3.00(个)	15.00	15.00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及时	及时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蔬菜产值	≥5.00(%)	4.50(%)	10.00	7.00	相关项目初步投入蔬菜生产，我们将督促生产主体尽快实现全面生产经营状态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50.00(个)	60.00(个)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管理机制健全	逐步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00	7.00	项目管理机制逐步健全，我们将进一步规范项目日常实施管理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90.00(%)	92.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4.00	
评分等级		优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补助（村级公益事业奖补）沪财预[2023]86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00	148.00	148.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8.00	148.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完成三个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完成2025年第一批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开展C级道路提升修缮等工作，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数		≥3.00(个)	3.00(个)	15.00	15.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00	10.00	因项目审价审计工作时间较长，导致部分资金拨付迟滞。下一步将督促指导相关街镇加快项目实施和审价审计工作，确保资金拨付及时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内C级以下道路情况		同比减少	达成指标	20.00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20.00	20.00	
总分						100.00	95.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市对区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美丽乡村示范村奖补）沪财农〔2025〕002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00.00	6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00.00	6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美丽乡村建设旨在通过项目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补齐基础设施短板，促进农村集体经济壮大和发展，不断提高村民幸福感满意度。				完成2024年度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累计成功创建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47个。通过示范村创建，提升了农村人居环境水平，补齐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短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功创建乡村振兴示范村个数		=2.00(个)	2.00(个)	10.00	10.00	
		成功创建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个数		≥5.00(个)	4.00(个)	15.00	5.00	申报5个村，成功创建4个村。下一步将对标对表加强申报村建设水平，争取全部通过。
	质量指标	申报村验收通过率		≥80.00(%)	8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示范村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达成指标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示范村长效管护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示范村村民满意度		≥85.00(%)	85.00(%)	15.00	15.00	
总分						100.00	90.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补助（都市现代农业）沪财预【2024】89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2.48	1,262.48	1,262.4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62.48	1,262.48	1,262.4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力推动农业现代化建设，完成2022年度都市项目市级资金清算，加大后续年度都市项目市级资金投入力度，进一步促进相关项目顺利投产使用及平稳有序实施。				2022年度项目完成市级资金清算，项目试运行转入正常生产，相关效益初步显现，进一步促进当地农业现代化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主体产量同比增长		≥3.00(%)	4.00(%)	15.00	15.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性		=100.00(%)	100.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主体产值同比增长		≥5.00(%)	4.50(%)	10.00	8.00	相关项目逐步实现正常运行，我们将督促项目单位规范开展生产经营管理，进一步达到相关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社会示范典型		≥3.00(个)	2.00(个)	10.00	7.00	相关项目逐步发挥预期效果，我们将督促项目单位加强项目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新增就业岗位（含临时性）		=10.00(个)	10.00(个)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都市现代农业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00	7.00	项目管理机制进一步建立健全，我们将逐步提升项目管理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企业满意度		≥90.00(%)	90.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2.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秸秆综合利用专项补助沪财预【2024】89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8.87	1,188.87	1,188.8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8.87	1,188.87	1,188.8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实现秸秆机械化还田与离田利用双措并举，结合本区农业生产市级和秸秆综合利用现状，进一步加强农机农艺融合，优化秸秆还田技术路线，提升还田质量；确定合理的秸秆收集利用方案，鼓励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秸秆收集、贮运、离田利用。持续推进秸秆肥料化、基料化、饲料化等模式利用，确保2024年全区粮油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8%以上。			2024年“三夏”秸秆综合利用数量为577.76吨，每吨补贴240元，补贴资金计13.86624万元。2024年“三秋”秸秆还田面积113112.8亩，每亩补贴35元，补贴资金计395.8948万元；秸秆综合利用数量为33677.34吨，每吨补贴240元，补贴资金计808.25616万元;合计补贴资金1218.017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机械化还田亩数	≥12.40(万亩)	11.31(万亩)	10.00	8.00	秸秆离田利用数量增加
		秸秆回收吨数	≥2.70(万吨)	3.43(万吨)	10.00	10.00	
	质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补贴准确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秸秆机械化补贴政策知晓率	≥90.00(%)	95.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秸秆焚烧比例	同比下降	达成指标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农户满意度	≥90.00(%)	95.00(%)	15.00	12.00	
总分					100.00	95.00	
评分等级		优					

(2025年度)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市级扶持资金沪财农〔2025〕55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9.15	29.1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9.15	29.1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实现秸秆机械化还田与离田利用双措并举，结合本区农业生产市级和秸秆综合利用现状，进一步加强农机农艺融合，优化秸秆还田技术路线，提升还田质量；确定合理的秸秆收集利用方案，鼓励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秸秆收集、贮运、离田利用。持续推进秸秆肥料化、基料化、饲料化等模式利用，确保2024年全区粮油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8%以上。			2024年“三夏”秸秆综合利用数量为577.76吨，每吨补贴240元，补贴资金计13.86624万元。2024年“三秋”秸秆还田面积113112.8亩，每亩补贴35元，补贴资金计395.8948万元；秸秆综合利用数量为33677.34吨，每吨补贴240元，补贴资金计808.25616万元；合计补贴资金1218.017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机械化还田亩数		≥12.40(万亩)	11.31(万亩)	10.00	8.00	秸秆离田利用数量增加
		秸秆回收吨数		≥2.70(万吨)	3.43(万吨)	10.00	10.00	
	质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补贴准确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秸秆机械化补贴政策知晓率		≥90.00(%)	95.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秸秆焚烧比例		同比下降	达成指标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农户满意度		≥90.00(%)	95.00(%)	15.00	12.00	
总分						100.00	95.00	
评分等级		优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业种质资源保护）沪财农〔2025〕44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9.40	116.40	10.00	83.50	8.3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9.40	116.40	-	83.5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地方特色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补贴：按照市农业农村委关于加强地方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精神，为做好奉贤地方特色农作物种质资源（无核小方栳、齐贤蜜瓜）保护专项实施，根据《关于印发上海市农业种质资源保护资金管理细则的通知》沪农委[2025]239号的工作要求，1、在奉城镇永民村建立无核小方栳资源保护圃，做好圃内5棵老树和50棵嫁接苗等的管理养护。2、在金汇镇资福村建立齐贤蜜瓜种质资源保护圃1个，收集10份齐贤蜜瓜品种，生产有优异形状齐贤蜜瓜种子。				地方特色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补贴：按照市农业农村委关于加强地方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精神，为做好奉贤地方特色农作物种质资源（无核小方栳、齐贤蜜瓜）保护专项实施，根据《关于印发上海市农业种质资源保护资金管理细则的通知》沪农委[2025]239号的工作要求，1、在奉城镇永民村建立无核小方栳资源保护圃，做好圃内5棵老树和50棵嫁接苗等的管理养护。2、在金汇镇资福村建立齐贤蜜瓜种质资源保护圃1个，收集10份齐贤蜜瓜品种，生产有优异形状齐贤蜜瓜种子。			
	畜禽遗传资源保护补贴：在本市饲养、繁育列入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或列入上海市地方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的地方优良畜禽品种、持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且被认定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单位的企事业单位				畜禽遗传资源保护补贴：在本市饲养、繁育列入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或列入上海市地方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的地方优良畜禽品种、持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且被认定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单位的企事业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传资源保护的种群数		=1.00(个)	1.00(个)	5.00	5.00	
		齐贤蜜瓜种质资源保护圃数量		=1.00(个)	1.00(个)	5.00	5.00	
		无核小方栳资源保护圃数量		=1.00(个)	1.00(个)	5.00	5.00	
		种质资源保护圃		=1.00(个)	1.00(个)	5.00	5.00	
	质量指标	2个农作物资源圃内无核小方栳养护成活，齐贤蜜瓜种植长势良好		保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遗传资源保护补贴准确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遗传资源保护的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种质资源保护圃		=44.00(棵)	44.00(棵)	5.00	5.00	
		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品种的最低保种数量		=1160.00(羽)	1160.00(羽)	5.00	5.00	
		做好奉贤地方特色农作物种质资源（无核小方栳、齐贤蜜瓜）专项保护		保种	达成指标	5.00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遗传资源保护的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15.00	1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00(%)	90.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5.35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市对区乡村振兴转移支付（农村综合帮扶）沪财农[2025]56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920.00	10,9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920.00	10,92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面完成第三轮农村综合帮扶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聚焦重点扶持村,以增强“造血”功能为重要抓手,大力实施“百村”帮扶战略,积极推进“百村贤民”造血项目建设,确保市级及区级配套资金、市级单位捐赠资金到位,完成百村贤民项目的购置。			为全面完成第三轮农村综合帮扶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聚焦重点扶持村,以增强“造血”功能为重要抓手,大力实施“百村”帮扶战略,积极推进“百村贤民”造血项目建设,确保市级及区级配套资金、市级单位捐赠资金到位,完成百村贤民项目的购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购置	=1.00(个)	1.00(个)	13.00	12.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13.00	12.00	
	时效指标	项目购置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31日前	达成指标	13.00	12.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收益	产生收益	达成指标	13.00	12.00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扶持村帮扶率	=100.00(%)	100.00(%)	13.00	12.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13.00	1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85.00(%)	100.00(%)	12.00	12.00	
总分					100.00	94.00	
评分等级		优					

(2025年度)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水稻良种统一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6.80	804.83	804.8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6.80	804.83	804.8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当年度支付项目：2025年预计杂交稻种子补贴量为24.2万公斤，市场价格约32元/公斤，小计774.4万元；常规稻种子补贴量为20.4万公斤，市场价格约为6元/公斤，小计122.4万元；合计补贴896.8万元。杂交稻供种不超2公斤/亩、常规稻供种不超4公斤/亩，农户超出用种量范畴的自行购买；良种因市场价波动，但在用种标准内的农户自行补足缺口资金。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资金30万元，用于储备10万斤常规稻种子。			2025年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第三方供种单位，实际完成常规稻供种数量282003.48公斤，杂交稻数量198634.32公斤，合计补贴资金8048319.12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常规水稻供种数量		=20.40(万公斤)	20.40(万公斤)	10.00	10.00	
		杂交水稻供种数量		=24.20(万公斤)	19.80(万公斤)	10.00	5.00	杂交稻数量供应不足，全是统筹考虑
	质量指标	水稻供种种子发芽率		≥85.00(%)	90.00(%)	10.00	10.00	
		水稻种子纯度		≥96.00(%)	99.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1月底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稻病虫害发生率		同比下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水稻亩产量		稳定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水稻用肥量		稳定	达成指标	5.00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良种推广长效机制		建立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00	6.00	有待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作社/农户满意度		≥85.00(%)	90.00(%)	5.00	5.00	
总分						100.00	91.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6.00	311.39	311.3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6.00	311.39	311.3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是保障农产品消费安全的重要手段和支撑，通过安全监测全面掌握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保障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资金总额326万元，全年完成抽样检测数量不少于1550份。其中例行监测1110批次212万元；监督抽查440批次84万元。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环境产品监测0万。				根据《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是保障农产品消费安全的重要手段和支撑，通过安全监测全面掌握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保障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资金总额326万元，实际使用311.39万元，全年完成抽样检测数量1554批次。其中例行监测110批次212万元；监督抽查444批次75.37万元。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环境产品监测24.0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抽查计划完成率		=100.00(%)	100.00(%)	4.00	4.00	
		绿色生产基地环境检测计划完成率		=100.00(%)	100.00(%)	4.00	4.00	
		例行监测计划完成率		=100.00(%)	100.00(%)	4.00	4.00	
		不合格农产品后续处置完成率		=100.00(%)	100.00(%)	4.00	4.00	
	质量指标	监测报告规范性		规范	达成指标	4.00	4.00	
		市级复检结果一致性		一致	达成指标	4.00	4.00	
		风险监测参数覆盖面达标率		=100.00(%)	100.00(%)	4.00	4.00	
	时效指标	数据结果报送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4.00	4.00	
		报告出具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4.00	4.00	
		采样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产品监测品种覆盖率		全覆盖	达成指标	4.00	4.00	
		小农户抽样数量占比		≥20.00(%)	41.57(%)	4.00	4.00	
		重点农产品规模化主体覆盖率		=100.00(%)	100.00(%)	4.00	4.00	
		环境监测品种覆盖率		全覆盖	达成指标	4.00	4.00	
		监测区域覆盖面		全覆盖	达成指标	4.00	4.00	
		绿色生产基地环境监测合格率		≥90.00(%)	100.00(%)	4.00	4.00	
		不合格农产品后续处置情况		合法合规	达成指标	4.00	4.00	
		农产品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0.00(起)	0.00(起)	4.00	4.00	
		农产品监测合格率		≥98.00(%)	99.36(%)	4.00	4.00	
		重点农产品监测数量占比		≥5.00(%)	8.90(%)	4.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0.00(%)	85.00(%)	4.00	2.00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待提升
		生产主体满意度		≥90.00(%)	90.00(%)	2.00	2.00	
		居民满意度		≥90.00(%)	85.00(%)	4.00	2.00	居民满意度待提升
总分					100.00	96.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绿色生产补贴专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971.55	12,205.42	12,205.4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971.55	12,205.42	12,205.4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畜禽遗传资源保护；2、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3、内河水域渔业增殖放流经费；4、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集中处置补贴（包括废旧农膜黄板回收处理）；5、种植绿肥补贴、小麦轮作奖补；6、水稻种植补贴；7、蔬菜农资补贴；8、蔬菜机械化作业补贴；9、测深施肥作业补贴；10、冬耕深翻补贴；11、88肥、缓释肥、有机肥补贴；11、水稻绿色统防统治专项补贴；12、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费补贴；13、水稻机械化种植作业费补贴；14、农机购置配套补贴；15、农业标准化、农产品质量安全奖补经费			1、畜禽遗传资源保护；2、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4073.74亩；3、内河水域渔业增殖放流经费；4、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集中处置补贴（包括废旧农膜黄板回收处理），2025年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103.6吨，废旧农膜黄板249.3吨；5、种植绿肥补贴；2025年种植绿肥面积17万亩，小麦轮作奖补面积800亩；6、水稻种植补贴：水稻种植补贴18.1万亩；7、蔬菜农资补贴面积3,003万亩；8、蔬菜机械化作业7705亩；9、测深施肥作业补贴37643.4亩；10、冬耕深翻补贴312.4亩；11、88肥、缓释肥、有机肥补贴；2025年完成推广商品有机肥1975吨，配方肥227吨，缓释肥1366吨；11、水稻绿色统防统治专项补贴2024年9,217亩；12、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费补贴12.41万亩；13、水稻机械化种植作业费补贴17.97亩；14、农机具购置配套补贴554台；15、农业标准化、农产品质量安全奖补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得分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稻种植面积数量	≥16.00(万亩)	18.10(万亩)	2.00	2.00		
		轮作休耕面积	≥10.00(万亩)	17.00(万亩)	2.00	2.00		
		2亩及2亩以上种植户蔬菜补贴农药使用面积	≥3.00(万亩)	3.00(万亩)	2.00	2.00		
		放流品种	≥4.00(种)	4.00(种)	2.00	2.00		
		补贴农机数量	≥120.00(台)	554.00(台)	2.00	2.00		
		农药包装回收量	≥90.00(吨)	103.60(吨)	2.00	2.00		
		遗传资源保护家系	≥1.00(个)	1.00(个)	2.00	2.00		
		尾水验收通过面积	≥1000.00(亩)	4073.74(亩)	2.00	2.00		
		小麦种植面积	≥6000.00(亩)	6000.00(亩)	2.00	2.00		
		农膜黄板回收数量	≥100.00(吨)	249.30(吨)	2.00	2.00		
	质量指标	农业废弃物应收尽收率	≥100.00(%)	100.00(%)	2.00	2.00		
		绿色认证率	≥27.00(%)	31.70(%)	2.00	2.00		
		放流品种合格率	≥100.00(%)	100.00(%)	2.00	2.00		
		轮作休耕应休尽休率	≥100.00(%)	100.00(%)	2.00	2.00		
		尾水验收通过率	≥100.00(%)	100.00(%)	2.00	2.00		
		小麦产量	≥150.00(公斤/亩)	200.00(公斤/亩)	2.00	2.00		
		补贴金额发放准确率	≥100.00(%)	100.00(%)	2.00	2.00		
	时效指标	补贴金额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00	2.00		
		轮作休耕完成及时性	2025年8月前	达成指标	2.00	2.00		
		遗传资源保护的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达成指标	2.00	2.00		
		蔬菜农资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1月前	达成指标	2.00	2.00		
		小麦种植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7月前	达成指标	2.00	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尾水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0月前	达成指标	2.00	2.00		
		农户种植积极性	提高	达成指标	2.00	2.00		
		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	≥97.00(%)	99.73(%)	2.00	2.00		
		粮食作物亩均化肥用量	与上年持平	达成指标	2.00	2.00		
		农药包装废弃物中毒事件次数	≤0.00(次)	0.00(次)	2.00	2.00		
	生态效益指标	遗传资源保护品种的最低保种数量	≥550.00(羽)	550.00(羽)	2.00	2.00		
		水生生物多样性	同比增加	达成指标	3.00	3.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药包装废弃物、废旧农膜农膜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达成指标	4.00	3.20	
			遗传资源保护的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4.00	3.20	
			农机购置补贴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4.00	3.20	
轮作休耕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达成指标	4.00	3.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种植户满意度	≥90.00(%)	90.00(%)	5.00	4.00		
		农机购置补贴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5.00	4.00		
		主管部门满意度	≥85.00(%)	90.00(%)	5.00	4.00		
总分					100.00	93.00		
评分等级		优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00	39.00	39.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00	39.00	39.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妥有序、统筹推动我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试点和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				稳妥有序、统筹推动我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试点和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一宗一档户数		=1972.00(户)	1972.00(户)	10.00	10.00	
		形成问题和处置意见台账		=1972.00(策)	1972.00(策)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处置意见出具完成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补充调查工程完成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处置意见出具完成及时性		2025年12月前完成	达成指标	5.00	5.00	
		补充调查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5年12月前完成	达成指标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宅基地历史遗留问题解决率		同比增加	达成指标	15.00	12.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宅基地长效全流程监管措施机制		逐步完善	达成指标	15.00	1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周边村民满意度		≥85.00(%)	90.00(%)	5.00	5.00	
		基层主管部门满意度		≥85.00(%)	90.00(%)	5.00	5.00	
总分						100.00	94.00	
评分等级		优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合作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20.00	2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交大教授工作站20万元，农科院专家工作站10万元				交大教授工作站2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00(%)	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技术合作		=5.00(项)	5.00(项)	10.00	8.00	
	质量指标	合作达标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相关主体经营收入增长率		≥10.00(%)	10.00(%)	10.00	8.00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转化率		≥50.00(%)	50.00(%)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技术成果转化机制		逐步完善	达成指标	10.00	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作主体满意度		≥85.00(%)	90.00(%)	10.00	10.00	
		应用主体满意度		≥85.00(%)	90.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4.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乡村振兴等推进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4.00	146.03	146.0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4.00	146.03	146.0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印刷经费（政采）（农产品质量安全印刷等，行政审批、法治宣传、安全生产等印刷）； 2、奉贤三农制作； 3、短视频制作、贤农美购电子地图小程序运行费； 4、审计评审、工程质量检测等经费； 5、乡村振兴推进、帮扶指导等经费万； 6、市、区选派驻村指导员工作活动等经费； 7、规划编制尾款。			1、印刷经费（政采）（农产品质量安全印刷等，行政审批、法治宣传、安全生产等印刷）全年完成8800份； 2、奉贤三农制作； 3、短视频制作、贤农美购电子地图小程序运行费； 4、完成3个以上项目审计工作；完成尾水评审面积4073.74亩。 5、乡村振兴推进经费（水稻面积核查）：完成全区水稻种植面积现场核查工作，作为水稻补贴资金发放依据。 6、市、区选派驻村指导员工作活动等经费； 7、规划编制尾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项目审计数		≥3.00(个)	3.00(个)	5.00	5.00	
		尾水项目评审面积		≥500.00(亩)	4073.74(亩)	5.00	5.00	
		工程质量检测项目数		=13.00(个)	13.00(个)	5.00	5.00	
		农产品质量安全印刷等份数		≥3000.00(份)	8800.00(份)	5.00	5.00	
		农业保险开展项目审计数		=2.00(家)	2.00(家)	5.00	5.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检测准确性		=100.00(%)	100.00(%)	5.00	5.00	
		水稻补贴发放准确性		准确	达成指标	5.00	5.00	
		召开驻村指导员例会		=6.00(次)	6.00(次)	5.00	5.00	
		驻村指导员资料印刷		=50.00(本)	50.00(本)	5.00	5.00	
		审计金额准确性		=100.00(%)	100.00(%)	5.00	5.00	
	时效指标	印刷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达成指标	5.00	5.00	
		尾水项目评审及时性		2025年10月前完成	达成指标	5.00	5.00	
		农业保险审计完成时间		2025年6月前	达成指标	5.00	5.00	
		审计完成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达成指标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工作考核合格率		≥90.00(%)	90.00(%)	5.00	4.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综合帮扶工作经费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5.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单位满意度		≥85.00(%)	90.00(%)	5.00	4.00	
		基层主管部门满意度		≥85.00(%)	90.00(%)	5.00	4.00	
总分						100.00	96.00	
评分等级		优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保险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0.08	1,826.28	1,826.2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70.08	1,826.28	1,826.2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水稻种植保险76万元，蔬菜种植保险（包含露地蔬菜、大棚蔬菜、大棚设施）800万元，食用菌保险28万元，南美白对虾养殖保险360万元，蔬菜价格指数保险(四季)160万元，水果收获（桃、梨、葡萄等）保险72万元，农机具保险（包含农机具、农机驾驶员意外险）80万元，羊养殖保险0.5万元，群众渔船保险0.2万元，草莓种植1.3万元，土地履约保证保险250万元，水果（黄桃、蜜梨）价格指数保险100万，白对虾价格指数保险165万元，生猪和仔猪养殖保险2万元，种禽保险5万元。				水稻种植保险76万元，蔬菜种植保险（包含露地蔬菜、大棚蔬菜、大棚设施）800万元，食用菌保险28万，南美白对虾养殖保险360万元，蔬菜价格指数保险(四季)160万元，水果收获（桃、梨、葡萄等）保险72万元，农机具保险（包含农机具、农机驾驶员意外险）80万元，羊养殖0.5万元，群众渔船保险0.2万元，草莓种植保险1.3万元，水果（黄桃、蜜梨）价格指数保险100万，白对虾价格指数保险165万元，生猪和仔猪养殖保险2万元，种禽保险5万元，土地履约保证保险25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保险投保面积亩数		≥ 200000.00 (亩)	3870000.00(亩)	20.00	2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100.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2025年12月	达成指标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保险覆盖率		≥80.00(%)	80.00(%)	15.00	12.00	农业保险覆盖率进一步提高
		农业保险当年理赔结案率		≥90.00(%)	90.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00(%)	85.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7.00	
评分等级		优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产品品牌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80.39	80.3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	80.39	80.3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奉贤黄桃、庄行蜜梨、奉贤大米等区域品牌展示，举办农民丰收节、五五购物节奉贤区优质农产品推介会及特色农产品品鉴评选活动等。			开展奉贤黄桃、庄行蜜梨、奉贤大米等区域品牌展示，举办农民丰收节、五五购物节奉贤区优质农产品推介会及特色农产品品鉴评选活动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00(%)	0.00(%)	10.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筹办相关活动		≥2.00(场)	7.00(场)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工作计划执行率		≥95.00(%)	95.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活动筹办及时		2025年11月底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黄桃、蜜梨产值增长率		≥3.00(%)	3.00(%)	20.00	2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报道数量		=3.00(篇)	3.00(篇)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域品牌运维机制健全性		逐步健全	达成指标	10.00	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展主体满意度		≥85.00(%)	90.00(%)	10.00	8.00	
总分						100.00	94.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庄行镇浦秀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9.00	228.99	228.9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9.00	228.99	228.9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浦秀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完善村内基础设施，优化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村容村貌水平。			完成庄行镇浦秀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区级资金结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浦秀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数	=1.00(个)	1.00(个)	20.00	20.00	
	质量指标	竣工财务决算金额准确性	=100.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完成竣工财务决算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村村内道路破损率	同比下降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00	6.00	因距离项目实施时间较久，浦秀村距离郊野公园较近，客流车流较大，导致部分村内道路存在破损情况。下一步将督促指导相关镇做好示范村长效管护工作
		示范村绿化覆盖率	同比增加	达成指标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示范村长效管护机制	逐步完善	达成指标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示范村村民满意度	≥85.00(%)	85.00(%)	5.00	5.00	
总分					100.00	96.00	
评分等级		优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稻米产业化推进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9.00	278.90	278.9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9.00	278.90	278.9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压实粮食安全政治责任，调优水稻栽培品种，2025年继续实施产业化联合体项目，面积扩大至10000亩“美谷2号”，持续推进由“卖稻谷”到“卖大米”向“卖品牌”转变，其中物化补贴179万元、种植补贴100万元。			压实粮食安全政治责任，调优水稻栽培品种，2025年继续实施产业化联合体项目，面积扩大至10000亩“美谷2号”，持续推进由“卖稻谷”到“卖大米”向“卖品牌”转变，其中物化补贴178.9万元、种植补贴1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面积		≥10000.00 (亩)	10000.00 (亩)	10.00	10.00	
		产量		≥4500.00(吨)	5500.00(吨)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出米率		≥6.50(折)	7.00(折)	10.00	10.00	
		稻谷品质提升		提升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种植户收入提高		提高	达成指标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完善稻米产业化机制		建立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20.00	15.00	稻米产业化机制还不够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00(%)	90.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5.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产权交易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	238.26	238.2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00	238.26	238.2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服务本区涉农公开交易工作的开展，一是维护好奉贤区农村土地公开流转交易中心、奉贤区集体资产公开租赁交易中心，确保系统功能日趋完善，确保网站、系统正常运行；二是指导服务好各镇分中心和村服务站，确保到期的农村土地经营权和集体资产使用权应进必进，并且能够帮助提升活跃度和农民集体增收；三是全面推进农村产权公开、公正、公平交易，确保农村“三资”交易在阳光下运行，保护农村基层干部；四是长期保留交易记录，确保有疑义的公开交易有档可查，保障农民集体的正当权益。			有效服务本区涉农公开交易工作的开展，一是维护好奉贤区农村土地公开流转交易中心、奉贤区集体资产公开租赁交易中心，确保系统功能日趋完善，确保网站、系统正常运行；二是指导服务好各镇分中心和村服务站，确保到期的农村土地经营权和集体资产使用权应进必进，并且能够帮助提升活跃度和农民集体增收；三是全面推进农村产权公开、公正、公平交易，确保农村“三资”交易在阳光下运行，保护农村基层干部；四是长期保留交易记录，确保有疑义的公开交易有档可查，保障农民集体的正当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00(%)	0.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交易补贴数		≥1800.00(笔)	1982.00(笔)	8.00	8.0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00(%)	100.00(%)	8.00	8.00	
		交易补贴准确率		=100.00(%)	100.00(%)	8.00	8.00	
	时效指标	完成信息费补贴工作		完成	达成指标	8.00	8.00	
		完成交易补贴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达成指标	8.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涉农交易率		≥90.00(%)	90.00(%)	10.00	8.50	需要进一步摸清底数，根据领导要求进一步提升交易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土地流转交易机制建立健全情况		≥90.00(%)	90.00(%)	10.00	8.50	需要进一步优化交易机制，完善交易规则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85.00(%)	90.00(%)	5.00	4.00	需要进一步完善交易规则，优化系统功能
		各镇分中心与村服务站		≥90.00(%)	90.00(%)	5.00	4.00	需要多走访交流，了解分中心和服务站的具体需求
总分						100.00	95.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田及设施上图入库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18.00	18.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0	18.00	18.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费每年 18 万元。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国土空间管制编制等服务工作（GIS 软件空间分析、数据库架构、数据库系统 SQL、数据结构与 C 程序设计等）。			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费每年 18 万元。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国土空间管制编制等服务工作（GIS 软件空间分析、数据库架构、数据库系统 SQL、数据结构与 C 程序设计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图库应用部门数量		≥1.00(个)	1.00(个)	20.00	20.00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合格率		=100.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及时率		≥90.00(%)	90.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率		=100.00(%)	100.00(%)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标准农田图库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15.00	1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人员满意度		≥85.00(%)	85.00(%)	10.00	8.00	
总分						100.00	95.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督办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8.68	501.86	501.8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8.68	501.86	501.8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机器人示范基地建设补贴：机械购置和试验补贴是新机械购置 25万元，试验及劳务5万元，示范推广费5万元，小计35万元；基地宜机化改造补贴：改造面积160亩，每亩补贴5924元，资金94.784万元，合计补贴资金129.784万元。2025年当年度支付：2025年推广绿色防控技术1.1万亩，小计105.4万元；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3600亩，小计38.5万元；推广土壤保育技术1900亩，小计95万元；合计238.9万元。隔年支付：绿叶菜规模化生产基地：补贴标准300元/亩，2025年按照计划面积保持5000亩，小计150万元			2025年当年度支付：2025年推广绿色防控技术1.14万亩，小计100.212万元；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3934亩，小计35.74万元；推广土壤保育技术2425亩，小计87.328万元；合计123.068万元。机器人示范基地建设补贴合计资金129.784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00(%)	0.00(%)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合微生物肥料		≥160.00(吨)	212.00(吨)	5.00	5.00	
		水溶性肥料		≥15.50(吨)	18.00(吨)	5.00	5.00	
		绿叶菜规模化生产基地补贴范围面积		=5000.00(亩)	5000.00(亩)	5.00	5.00	
		蔬菜宜机化改造面积		=160.00(亩)	160.00(亩)	5.00	5.00	
		蔬菜绿色防控技术覆盖面积		≥1.10(万亩)	1.14(万亩)	5.00	5.00	
	质量指标	机械化率		≥55.00(%)	65.00(%)	5.00	5.00	
		蔬菜绿色标准化发放水溶性肥合格率		=100.00(%)	100.00(%)	5.00	5.00	
		绿叶菜规模化生产基地补贴准确率		=100.00(%)	100.00(%)	5.00	5.00	
		验收通过率		=100.00(%)	100.00(%)	5.00	5.00	
	时效指标	蔬菜机械化生产基地及宜机化改造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5年12月	达成指标	5.00	5.00	
		绿叶菜规模化生产基地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	达成指标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蔬菜种植人力劳动强度		同比下降	达成指标	5.00	5.00	
		蔬菜绿色标准化补贴知晓率		=100.00(%)	100.00(%)	2.00	2.00	
		绿叶菜规模化生产基地补贴知晓率		=100.00(%)	100.00(%)	2.00	2.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蔬菜机械化种植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5.00	3.00	长效管理机制不够完善，后期加强管理
		绿叶菜规模化生产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5.00	3.00	长效管理机制不够完善，后期加强管理
		蔬菜绿色标准化生产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5.00	3.00	长效管理机制不够完善，后期加强管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种植户满意度		≥85.00(%)	90.00(%)	5.00	5.00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00(%)	90.00(%)	5.00	5.00	
总分						100.00	94.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青村镇吴房村美丽乡村精品村试点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635.31	1,635.3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635.31	1,635.3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吴房村美丽乡村精品村区级奖补资金结清工作。				完成第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吴房村美丽乡村精品村项目区级奖补资金结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1.00(个)	1.00(个)	10.00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内C级以下道路破损率		同比减少	达成指标	10.00	10.00	
		项目区内绿化覆盖率		同比增加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00	6.00	因距离项目实施时间较久，部分绿化出现管护不到位情况。下一步将督促相关街镇按照长效管护要求做好示范村长效管护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乡村振兴示范村长效管护机制		逐步完善	达成指标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内村民满意度		≥85.00(%)	85.00(%)	5.00	5.00	
总分						100.00	96.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首届乡村振兴年度盛会工作经费奉府办抄【2025】16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	5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	5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5年首届乡村振兴年度盛会上，宣传发布我区不少于两个优秀案例，展示奉贤区在案例背后“三农”工作的新实践、新经验，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凝聚力量			在2025年首届乡村振兴年度盛会上，宣传发布我区不少于两个优秀案例，展示奉贤区在案例背后“三农”工作的新实践、新经验，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凝聚力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视频宣传奉贤乡村振兴案例		≥2.00(个)	2.00(个)	15.00	15.00	
	质量指标	典型案例以视频形式发布		成功发布	达成指标	15.00	15.00	
	时效指标	2025年3月底之前完成		3月底之前完成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展示奉贤乡村振兴工作成效		成功展示	达成指标	15.00	12.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凝聚力提升		凝聚力提升	达成指标	15.00	1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00(%)	90.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4.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	2,000.00	2,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上海市乡村振兴示范村、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自开展以来，截至2023年，我区已成功创建了15个乡村振兴示范村、43个美丽乡村示范村。通过示范村创建，推动各村产业、人居环境、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多方面的提升和改善。			成功创建2024年度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4个，第六批乡村振兴示范村顺利通过市级复核评估。通过示范村创建，有效改善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提高乡村治理效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00(%)	0.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六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数		=2.00(个)	2.00(个)	15.00	15.00	
		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数		≥2.00(个)	4.00(个)	10.00	10.00	
		第七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数		≥2.00(个)	2.00(个)	15.00	15.00	
	质量指标	示范村验收合格率		=100.00(个)	90.00(个)	15.00	9.00	申报5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成功通过4个。下一步将做好指导工作，对标对表示范村创建要求，力争全部通过。
	时效指标	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完成创建及时性		2025年3月前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本区各类示范村覆盖率		≥30.00(%)	30.00(%)	5.00	5.00	
		市级示范村市级媒体宣传次数		≥1.00(次)	1.00(次)	5.00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示范村长效管护机制		逐步完善	达成指标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示范村村民满意度		≥85.00(%)	85.00(%)	5.00	5.00	
总分						100.00	94.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都市现代农业项目区级配套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73.00	2,173.00	2,17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73.00	2,173.00	2,173.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预算主要为2023年度5个都市现代农业专项项目和2024年度1个设施菜田项目安排，按照区级配套的80%比例计算，都市项目预算资金1050万元、设施菜田预算资金703万元。农业产业化贴息，按照当年申报数及2023年区级贴息实际数进行估算，预算适当下浮，以市级批复按实拨付。			2025年，我区按照当年度计划，正常推动2023年度5个都市农业项目和2024年度1个设施菜田项目实施建设，相关项目已完工并投产使用，项目效益正逐步显现，进一步促进我区农业产业实现现代化发展。2025年度我区合计实际补贴农业经营主体125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贴息补贴对象数量		=140.00(家)	125.00(家)	10.00	8.00	资金按时结算
		补助对象数量		=8.00(家)	6.00(家)	10.00	7.00	今后我委将进一步科学制定考核指标，实现目标值设定有依据
	质量指标	拨付准确性		=100.00(%)	10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营状况良好		良好	达成指标	10.0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社会示范典型		≥3.00(个)	2.00(个)	15.00	12.00	今后我们将进一步促进经营主体提升生产管理能力，树立相关示范典型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逐步健全	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00	12.00	今后我委将进一步推动建立健全日常工作长效管理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85.00(%)	86.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89.00	
评分等级		良						

(2025年度)

附件2：

沪财农〔2023〕7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3〕7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55.00	155.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5.00	155.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工作要求，公益项目资金聚焦村庄环境差，基础设施薄弱的村，同时根据申报项目可行性、必要性等其他因素，分配项目资金。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的节点拨付资金，由镇级主管部门请款后，及时完成资金拨付。			
			拨付合规性	资金下达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的节点拨付资金，由镇级主管部门请款后，及时完成资金拨付。			
			使用规范性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中央资金仅用于支付工程款，原则上不用于支付二类费。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资金预算按照绩效申报、跟踪、自评等规范流程进行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各镇村作为项目主管单位和建设单位履行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至少3个村的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改善实施村农村人居环境，提高村民满意度。				完成3个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个数		≥3.00个	3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村内道路硬化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长效管护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村民满意度		≥85.00%	95%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5〕47号关于下达2025年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47号关于下达2025年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1.10	11.1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10	11.1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渔业资源养护补贴资金申报、系统相关申请数据录入、申报名册核定、相关信息、数据公示等要求，发放补贴资金至6户船东。			完成渔业资源养护补贴资金申报、系统相关申请数据录入、申报名册核定、相关信息、数据公示等要求，按照《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的通知》（沪财农〔2025〕47号）要求及时发放补贴资金11.1万元至6户船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渔船数量	=6.00艘	6艘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之前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渔业生产经营成本下降	同比下降	同比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渔民收入增加	同比增加	同比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海洋生态保护成效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渔船监管长效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渔民满意程度	达到预期	达到预期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96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96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	240.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40.00	240.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扶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使村集体经济收入、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明显提升，农民满意度和基层干部满意度均达到较高水平。				通过扶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使村集体经济收入、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明显提升，农民满意度和基层干部满意度均达到较高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村数	≥8个	8个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0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组织凝聚力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8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8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47.00	1047.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47.00	1047.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本市乡村振兴战略和本区实际情况，参照综合帮扶模式，将三峡移民后扶资金投入“造血项目”。				围绕本市乡村振兴战略和本区实际情况，参照综合帮扶模式，已将三峡移民后扶资金投入到“造血项目”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	=1062人	1062人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班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峡移民造血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5]31号关于下达2025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31号关于下达2025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48.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8.00	48.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本市乡村振兴战略和本区实际情况，参照综合帮扶模式，将三峡移民后扶资金投入“造血项目”。				围绕本市乡村振兴战略和本区实际情况，参照综合帮扶模式，已将三峡移民后扶资金投入“造血项目”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		=1062人	1062人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8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班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峡移民造血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97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第二批)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97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	100.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为农服务”做深做实，实现了“服务双优”的工作成效，一是通过“保险+绿色通道”、“保险+气象指数”和“保险+卫星遥感”实现“保障服务优”；二是通过“保险+风险减量”、“保险+健康关怀”和“保险+普惠宣传”实现“增值服务优”。			全年农业保险承保主要农作物合计38.7万亩次，累计为4300余户次农户提供了43亿元的风险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保险投保面积亩数	≥230000亩	387000亩	
		质量指标	农业保险有效补偿农民准确性	=100.00%	100.00%	
		时效指标	农业保险补贴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之前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业保险规模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保险基层服务网络点建设数量	同比增加	同比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保险补贴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农民满意度	≥90.00%	90.0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7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7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95.95	495.95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95.95	495.95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为农服务”做深做实，实现了“服务双优”的工作成效，一是通过“保险+绿色通道”、“保险+气象指数”和“保险+卫星遥感”实现“保障服务优”；二是通过“保险+风险减量”、“保险+健康关怀”和“保险+普惠宣传”实现“增值服务优”。				全年农业保险承保主要农作物合计 38.7万亩次，累计为 4300余户次农户提供了 43亿元的风险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保险投保面积亩数		≥230000亩	387000亩	
		质量指标	农业保险有效补偿农民准确性		=100.00%	100.00%	
		时效指标	农业保险补贴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之前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业保险规模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保险基层服务网络点建设数量		同比增加	同比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保险补贴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农民满意度		≥90.00%	90.0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3]8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部分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3]8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部分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36.00	236.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36.00	236.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稳步推进本区县农业机械化，全年通过农机购置补贴购买农机达180台，补贴受益户数达50户，推动本区县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水平达97%及以上，并建立健全农机购置补贴长效管理机制，且资金发放及时率、准确率达100%，补贴对象满意度达90%及以上。				稳步推进本区县农业机械化，全年通过农机购置补贴购买农机达554台，补贴受益户数达91户，推动本区县水稻生产综合机械化水平达99%，并建立健全农机购置补贴长效管理机制，且资金发放及时率、准确率达100%，补贴对象满意度达90%及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农机数量		≥180(台)	554台	
			补贴收益户数		≥50(户)	91户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100%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稻生产综合机械化率		≥97(%)	9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机具购置补贴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对象满意度		≥90.0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9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9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6.00	46.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6.00	46.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不同水稻品种达到设定的单产底线后（常规稻不低于550公斤，杂交稻不低于600公斤），按照实			
		下达及时性	2025年11月23日公示期满后，及时下发奖补资金。			
		拨付合规性	符合2025年度实施方案			
		使用规范性	奖补资金总计98万全部拨付给获奖的合作社和家庭农场，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在本区选择75家左右粮食规模种植主体参与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通过高产竞赛、择优奖补方式，鼓励粮食规模种植主体集成应用“集中育秧、机插秧、测深施肥、绿色防控、一喷多促”等水稻稳产增产集成技术，实现良种良法、农机农艺相融合，努力提高水稻规模化种植水平。实施主体水稻耕种收机械化综合水平达96%以上；常规稻亩产不低于550公斤，杂交稻亩产不低于600公斤（水稻品种需在我区主导品种推介目录内）。			已完成全区92家家庭农场和合作社参与粮食规模化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通过技术指导，鼓励粮食规模种植主体集成应用水稻稳产增产集成新技术，实现良种良法、农机农艺相融合，补短板促弱项，努力提高水稻规模化种植水平。实施主体水稻耕种收机械化综合水平100%；实施主体水稻品种都在我区主导品种推介目录；最终获奖的37家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平均亩产达661.7公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粮食规模种植主体个数	≥37个	37个	
			水稻亩产	≥600.00公斤	661.7公斤	
		质量指标	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96.00%	100%	
			时效指标	水稻单产提升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1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奖励点位亩均比上年度全区平均亩产增	≥40.00公斤	105.6公斤	
		社会效益指标	技术推广率	>95.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稻单产提升工作长效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85.0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5〕18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18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2.00	52.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2.00	52.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不同水稻品种达到设定的单产底线后(常规稻不低于550公斤，杂交稻不低于600公斤)，按照实际割测产折算单产增产率由高到低原则，将合作社组（或农业企业）和家庭农场组分类排序，对合作社组（或农业企业）排名前8名和家庭农场组前29名的进行奖补。奖补标准：合作社组每个奖补5万元，家庭农场组每个奖补2万				
		下达及时性	2025年11月23日公示期满后，及时下发奖补资金。				
		拨付合规性	符合2025年度实施方案				
		使用规范性	奖补资金总计98万全部拨付给获奖的合作社和家庭农场，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在本区选择75家左右粮食规模种植主体参与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通过高产竞赛、择优奖补方式，鼓励粮食规模种植主体集成应用“集中育秧、机插秧、测深施肥、绿色防控、一喷多促”等水稻稳产增产集成技术，实现良种良法、农机农艺相融合，努力提高水稻规模化种植水平。实施主体水稻耕种收机械化综合水平达96%以上；常规稻亩产不低于550公斤，杂交稻亩产不低于600公斤（水稻品种需在我区主导品种推介目录内）。			已完成全区92家家庭农场和合作社参与粮食规模化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通过技术指导，鼓励粮食规模化主体集成应用水稻稳产增产集成新技术，实现良种良法、农机农艺相融合，补短板促弱项，努力提高水稻规模化种植水平。实施主体水稻耕种机械化综合水平100%；实施主体水稻品种都在我区主导品种推介目录；最终获奖的37家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平均亩产达661.7公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粮食规模种植主体个数	≥37个	37个		
			水稻亩产	≥600.00公斤	661.7公斤		
		质量指标	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96.00%	100%		
			时效指标	水稻单产提升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1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奖励点位亩均比上年度全区平均亩产增	≥40.00公斤	105.6公斤		
		社会效益指标	技术推广率	>95.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稻单产提升工作长效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85.0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58号关于下达2024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58号关于下达2024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24.00	224.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4.00	224.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工作要求，公益项目资金聚焦村庄环境差，基础设施薄弱的村，同时根据申报项目可行性、必要性等其他因素，分配项目资金。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的节点拨付资金，由镇级主管部门请款后，及时完成资金拨付。			
		拨付合规性	资金下达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的节点拨付资金，由镇级主管部门请款后，及时完成资金拨付。			
		使用规范性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中央资金仅用于支付工程款，原则上不用于支付二类费。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资金预算按照绩效申报、跟踪、自评等规范流程进行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各镇村作为项目主管单位和建设单位履行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4年第三批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建设（4个村），改善项目实施区域内村内道路质量。			2024年第三批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建设（4个村）全部完工，有效改善实施村农村道路破损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	4个	4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完工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村内道路硬化率		100%	100%	
		村内C级以下道路破损率		同比减少	同比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村民满意度	≥85.00(%)	95%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5]53号关于下达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奖补）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53号关于下达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奖补）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87.00	0.0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87.00	0.00		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工作要求，公益项目资金聚焦村庄环境差，基础设施薄弱的村，同时根据申报项目可行性、必要性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的节点拨付资金，由镇级主管部门请款后，及时完成资金拨付。				
		拨付合规性	资金下达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的节点拨付资金，由镇级主管部门请款后，及时完成资金拨付。				
		使用规范性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中央资金仅用于支付工程款，原则上不用于支付二类费。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原因是：项目尚未完工，将加快项目建设后并完成审价审计后，进行资金拨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资金预算按照绩效申报、跟踪、自评等规范流程进行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各镇村作为项目主管单位和建设单位履行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启动2025年第二批4个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建设			2025年第二批4个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已开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		4个	4个	
		质量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未使用	项目尚未完工，将加快项目建设后并完成审价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内道路硬化率		100%	100%	
			村内C级以下道路破损率		同比减少	同比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村民满意度		≥85.00(%)	95%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沪财农〔2025〕79号关于下达2025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资金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79号关于下达2025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29	2.29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9	2.29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在尊重农民自主意愿的基础上，有序推进老旧农机装备更新，年度报废更新机具数量大于等于2台，补贴发放及时性、准确率达100%，补贴对象满意度达80%以上。				在尊重农民自主意愿的基础上，有序推进老旧农机装备更新，年度报废更新机具4台，补贴发放及时性、准确率达100%，补贴对象满意度达8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废更新机具数量		≥2(台)	4台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100%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发放及时性		=100.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报废机具更新率		≥10.00(%)	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0.00(%)	8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5]37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37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834.00	834.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34.00	834.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本市乡村振兴战略和本区实际情况，参照综合帮扶模式，将三峡移民后扶资金投入“造血项目”。			围绕本市乡村振兴战略和本区实际情况，参照综合帮扶模式，已将三峡移民后扶资金投入“造血项目”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	=1062人	1062人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9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班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峡移民造血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9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9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22.00	286.00		5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22.00	286.00		55%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工作要求，公益项目资金聚焦村庄环境差，基础设施薄弱的村，同时根据申报项目可行性、必要性等其他因素，分配项目资金。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的节点拨付资金，由镇级主管部门请款后，及时完成资金拨付。			
		拨付合规性	资金下达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的节点拨付资金，由镇级主管部门请款后，及时完成资金拨付。			
		使用规范性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中央资金仅用于支付工程款，原则上不用于支付二类费。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原因是：尚未完成审价审计，将尽快完成后，进行全部资金拨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资金预算按照绩效申报、跟踪、自评等规范流程进行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各镇村作为项目主管单位和建设单位履行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至少3个村的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改善实施村农村人居环境，提高村民满意度。			完成3个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个数	≥3.00个	3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6年2月底前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内道路硬化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长效管护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村民满意度	≥85.00%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9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9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727.92	7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	727.92	73%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原因是：涉及畜牧险种、水稻制种险种规模相较之前相对减少，导致补贴相应减少。在以后的工作中会完善工作计划，充分做足预算，同时不发生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为农服务”做深做实，实现了“服务双优”的工作成效。一是通过“保险+绿色通道”、“保险+气象指数”和“保险+卫星遥感”实现“保障服务优”；二是通过“保险+风险减量”、“保险+健康关怀”和“保险+普惠宣传”实现“增值服务优”。				全年农业保险承保主要农作物合计1.1万亩次，累计为4200余户次农户提供了43.6亿元的风险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保险投保面积亩数		≥200000亩	411000 亩	
		质量指标	农业保险有效补偿农民准确性		=100.00%	100.00%	
		时效指标	农业保险补贴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之前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业保险规模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保险基层服务网络点建设数量		同比增加	同比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保险补贴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农民满意度		≥90.00%	90.0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沪财农〔2024〕9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
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9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771.00	1771.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71.00	1771.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依据水稻补贴政策与实施方案，以实际种植面积、农户身份、地块信息为核心分配依据，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做到对象精准、标准统一、额度合理。			
			下达及时性	收到上级补贴资金预算后，按规定时限完成资金指标下达与文件印发，同步明确发放流程与时间节点，确保政策及时落地、不误农时。			
			拨付合规性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与惠民惠农“一卡通”发放制度，履行审核、审批、公示程序，依据农户信息、面积核查结果规范拨付，资金直达受益对象账户，无截留、滞留、抵扣、代领等不合规情形。			
			使用规范性	补贴资金专款专用，仅限水稻种植补贴，严格按用途与科目执行，未发生挤占、挪用、套取、擅自改变用途等问题；建立台账管理，资料完整可查，全程接受监督核查。			
			执行准确性	通过村、镇、区三级核查补贴面积的方式，确保数据核验到位，兑付精准，应补尽补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围绕资金到位、发放时效、受益覆盖面、农户满意度等指标开展全过程跟踪；自评完成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有效稳定水稻生产与农民收益。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各级管理部门责任落实、监管到位、履职规范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水稻种植面积预计17万亩，补贴1771万元。				2025年水稻实际种植面积18.1万亩，中央补贴资金下发177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稻种植面积		≥17.00万亩	18.1万亩	
			补贴资金应享尽享率		100%	100.00%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性		100%	100%	
			补贴核定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补贴审核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种粮积极性		提高	提高	
			补贴政策知晓度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稻补贴政策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满意度		≥90%	90%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9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9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0	200.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沪农委【2025】158号《关于做好2025年上海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作的通知》，完成我区涉及项目28个。通过项目实施，促进本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			根据沪农委【2025】158号《关于做好2025年上海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作的通知》，完成我区涉及项目28个。通过项目实施，促进本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	=17个	19个	
			支持的家庭农场数量	=8	8	
			支持的服务中心数量	=1	1	
		质量指标	被补贴经营主体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1月底前	2025年11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被补贴经营主体经营效率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营主体满意度	≥90.0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5]27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27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	230.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30.00	230.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沪农委【2025】158号《关于做好2025年上海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作的通知》，完成我区涉及项目28个。通过项目实施，促进本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			根据沪农委【2025】158号《关于做好2025年上海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作的通知》，完成我区涉及项目28个。通过项目实施，促进本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	=17个	19个		
			支持的家庭农场数量	=8	8		
			支持的服务中心数量	=1	1		
		质量指标	被补贴经营主体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1月底前	2025年11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被补贴经营主体经营效率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营主体满意度	≥90.0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5]20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20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9.00	1809.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09.00	1809.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的节点拨付资金，由施工单位请款，镇级主管部门确认上报后，及时完成资金拨付		
			拨付合规性	资金下达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的节点拨付资金，由施工单位请款，镇级主管部门确认上报后，及时完成资金拨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农田建设项目资金预算按照绩效申报、跟踪、自评等规范流程进行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农田管理办法资金配比的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各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建设，完善农田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等，达到渠网、田网、路网相协调，灌溉、排涝、除渍目标相统筹，不断提高农田水利集约化、生态化、信息化发展水平，增强农田水利服务保障能力。				完成年度农田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等建设内容，达到渠网、田网、路网相协调，灌溉、排涝、除渍目标相统筹，不断提高农田水利集约化、生态化、信息化发展水平，增强农田水利服务保障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9856亩	9856亩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0.15（万亩）	0.79（万亩）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1（万亩）	1.6（万亩）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性	100.00%	100.00%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5.00%	9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亩均产值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生产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长效管护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 度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受益群众满意率	≥90.00%	100.0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5]40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40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机械化推广中心、奉贤区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8.26	18.26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26	18.26		100%
			地方财政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根据相应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确保资金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改革要求，财务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使用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的本级预算安排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农机中心：完成农机驾驶人员培训36人。 培训中心：全年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655人，其中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 80 人，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专题班 45 人，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30 人，农民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训500人。				农机中心预算安排10.8万元，全年完成农机驾驶人员培训36人次，培训场次1次以上，培训考核通过率100%，培训课时及时完成，培训对象满意度85%以上，完成项目计划培训人员任务。培训中心预算安排7.46万元，根据市农业农村委相关工作要求，全年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661人，其中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 80 人，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专题班 45 人，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30 人，农民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训506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		=80人	=80人	
			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培育		=30人	=30人	
			农机驾驶人员培育		=36人	=36人	
			高素质农民专题培育人数		=45人	=45人	
			农民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育人数		=500人	=506人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00(%)	100%	
			培训场次		≥1	1	
		质量指标	学员农业专业能力		学员农业专业知识	学员农业专业知识提升	
			培训考核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预定计划任务时间		2025 年 11 月	2025 年 11 月前	
	农机驾驶人员培训实习时间		2025年07月底之前	2025年07月底之前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学员农业生产经营知识和技能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完善	完善	
农户生产与经营管理信息			农户生产与经营	农户生产与经营管理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评价参与率		≥90.00(%)	99.35%		
		参与培训学员满意度率		≥85.00(%)	100.0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9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99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6	46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6	46		100%
		地方财政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根据相应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确保资金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改革要求，财务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使用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的本级预算安排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 655 人，其中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 80 人，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专题班 45 人，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 30 人，农民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训 500 人。			全年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 661 人，其中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 80 人，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专题班 45 人，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 30 人，农民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训 506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	=80 人	=80 人	
			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培育	=30 人	=30 人	
			高素质农民专题培育人数	=45 人	=45 人	
			农民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育人数	=500 人	=506 人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00(%)	100.00%	
			培训场次	≥1	100.00%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00(%)	100.00%	
			学员农业专业能力	学员农业专业知识	学员农业专业知识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预定计划任务时间	2025 年 11 月前	2025 年 11 月前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学员农业生产经营知识和技能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完善	完善	
			农户生产与经营管理信息	农户生产与经营管理提升	农户生产与经营管理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评价参与率	≥90.00(%)	99.35%	
			参与培训学员满意度率	≥85.00(%)	100.0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4]8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三峡后续工作）预算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4]8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三峡后续工作）预算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23	423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23	423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本市乡村振兴战略和本区实际情况，参照综合帮扶模式，将三峡移民后扶资金投入“造血项目”。				围绕本市乡村振兴战略和本区实际情况，参照综合帮扶模式，已将三峡移民后扶资金投入“造血项目”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	=1062人	1062人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班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峡移民造血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5]37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37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7.64	46.80	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64	46.80	98%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其中有14位移民在机关、事业单位工作，根据市级要求体制内的移民暂时发放，所以暂时未发放补助资金。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本市乡村振兴战略和本区实际情况，参照综合帮扶模式，将三峡移民后扶资金投入“造血项目”。				围绕本市乡村振兴战略和本区实际情况，参照综合帮扶模式，已将三峡移民后扶资金投入“造血项目”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	=780人	780人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0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班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峡移民造血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0%	9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沪财农〔2025〕32号关于下达2025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的通知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沪财农〔2025〕32号关于下达2025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的通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79.26	79.26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9.26	79.26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补贴的资金申报、系统相关数据录入、相关信息、数据公示等要求，发放补贴资金至2家生猪养殖场。				完成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补贴的资金申报、系统相关数据录入、相关信息、数据公示等要求。按照《关于下达2025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的通知》（沪财农〔2025〕32号）文件要求及时下发补贴资金79.26万元至2家生猪养殖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养殖场数量		=2家	2家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数量（头）		=13854头	13854头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之前	2025年11月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场减少损失		减少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不发生	不发生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管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		≥85.00%	100%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的问题。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秸秆综合利用专项补助沪财预【2023】86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3.90	1053.90	1053.9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3.90	1053.90	1053.90	10.00	100.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实现秸秆机械化还田与离田利用双措并举，结合本区农业生产市级和秸秆综合利用现状，进一步加强农机农艺融合，优化秸秆还田技术路线，提升还田质量；确定合理的秸秆收集利用方案，鼓励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秸秆收集、贮运、离田利用。持续推进秸秆肥料化、基料化、饲料化等模式利用，确保2024年全区粮油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8%以上。			2023年“三夏”秸秆还田面积75.4亩，每亩补贴35元，补贴资金计0.2639万元；秸秆综合利用数量为758.12吨，每吨补贴240元，补贴资金计18.1949万元。2023年“三秋”秸秆还田面积124001.7亩，每亩补贴35元，补贴资金计434.00595万元；秸秆综合利用数量为28865.19吨，每吨补贴240元，补贴资金计692.7646万元；合计补贴资金1145.22935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机械化还田亩数	≥12.40(万亩)	12.41	10.00	10.00	
		秸秆回收吨数	≥2.70(万吨)	2.96	10.00	10.00	
	质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补贴准确率	=100.00(%)	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底前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秸秆机械化补贴政策知晓率	≥90.00(%)	95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5.00	1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农户满意度	≥90.00(%)	95	15.00	12.00	
总分					100	95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市级扶持资金沪财农[2024]87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33	91.33	91.3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1.33	91.33	91.33	10.00	100.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三秋”秸秆还田12.4万亩，市补433.8736万元，2022年“三秋”秸秆综合利用27463吨，市补659.1164万元，合计1092.99万元。			2022年“三秋”秸秆还田12.4万亩，市补433.8736万元，2022年“三秋”秸秆综合利用27463吨，市补659.1164万元，合计1092.99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机械化还田亩数	≥12.40(万亩)	12.4	10.00	10.00	
		秸秆回收吨数	≥2.70(万吨)	2.75	10.00	10.00	
	质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补贴准确率	=100.00(%)	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底前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秸秆机械化补贴政策知晓率	≥90.00(%)	95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5.00	1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农户满意度	≥90.00(%)	96	15.00	12.00	
总分					100	95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业生产救灾资金）沪财农[2024]80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16.00	151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16.00	1516.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区遭受了第“13”“14号”台风灾害，农业生产受灾较为严重，为尽快恢复农业生产，缓解经营主体生产成本过高的问题，立足抗灾夺丰收，确保地产蔬菜尤其是绿叶菜的均衡稳定供应，根据沪财农【2024】80号文件规定，结合我区台风受灾情况，对受灾农户进行补贴。			我区遭受了第“13”“14号”台风灾害，农业生产受灾较为严重，为尽快恢复农业生产，缓解经营主体生产成本过高的问题，立足抗灾夺丰收，从水稻方面的产量损失、机收作业费；蔬菜、经作方面的直接损失、设施损失；农机仓库方面的库房建筑受损等方面进行补贴，其中水稻方面564.64万元；蔬菜、经作方面926.36万元；农机库房方面25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00(%)	100%	10.00	1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正确率	=100.00(%)	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蔬菜复种成本减少	减少	减少	20.00	18.00	
		受灾水稻收割成本减少 减少	减少	减少	20.00	18.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受灾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00	9.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5.00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沪财农[2024]18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9.00	219.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19.00	219.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完成六个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6个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已完成区级评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数		≥6.00(个)	6个	15.00	15.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性		=100.00(%)	1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2025年12月31日前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内C级以下道路情况		同比减少	达成指标	15.00	12.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达成指标	15.00	1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4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补助（农业绿色）沪财预[2023]86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6.74	1,906.74	1,906.7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6.74	1,906.74	1,906.7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农业绿色补贴9250万元。 1）农业标准化、农产品质量安全奖补经费2850万元。包括绿色、有机食品等奖补、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实施奖补、2023年地产农产品获得市级以上评奖、荣誉等预计需要奖补资金、绿色生产基地奖补等。 2）农药包装废弃物集中处置300万元。 3）蔬菜机械化作业补贴53万元。蔬菜机械化作业面积3000亩以上。 4）侧深施肥补贴43万元。水稻侧深施肥面积2.5万亩以上 5）秋冬种绿肥补贴1275万元。 6）蔬菜农资补贴455万元。				1、水稻种植补贴2300万元。其中使用历年市级支付722.4709万元。2、蔬菜农资补贴155万元。3、农业标准化、农产品质量安全奖补经费2850万元。包括绿色、有机食品等奖补、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实施奖补、2023年地产农产品获得市级以上评奖、荣誉等预计需要奖补资金、绿色生产基地奖补等。4、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集中处置。5、2024年灌溉水及耕地地力监测项目检测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食品认证农产品	≥280.00(件)	315件	5	5	
			水稻种植面积	168000亩	181000亩	5	5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生产农产品质量	达到无公害	达到无公害	5	5	
			绿色食品认证率	≥30.00(%)	32.8%	5	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5年12月31日前	2025年12月31日前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清运、转运率	=100.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绿色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基本建立健全	20	15	后续将进一步提升农业绿色项目长效管理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00(%)	90%	10	10	
总分						100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市对区乡村振兴专项资金（设施菜田）沪财农[2024]69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90.67	1490.6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90.67	1490.6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海市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上海市设施菜田项目建设管理细则》等相关文件要求，加快推进四团镇拾村村高标准设施菜田建设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我区地产蔬菜生产设施装备水平，增强地产蔬菜稳产保供和防灾抗灾能力，有效保障菜篮子生产功能。				当年，我委按照工作计划，加紧推动四团镇拾村村设施菜田项目开展施工深化、招投标工作，于年初正常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建设并投产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30.00(个)	20	15.00	9.00	项目试运行阶段，就业岗位逐步增长。
	质量指标	设施菜田建设项目施工质量		达标	达标	15.00	15.00	
	时效指标	设施菜田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底前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逐步建立健全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00(%)	0.9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4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市对区乡村振兴专项资金（都市现代农业建设项目）沪财农[2024]77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970.00	197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970.00	197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预算主要安排用于实施2024年都市现代农业建设项目，推动“大嘴鲜生”生鲜农产品配送中心改造等3个项目建设，扶持项目主体提升生产经营设施及装备水平，有效保障地产农产品市场供应能力，进一步促进我区绿色田园高质量发展。				当年，我委按照工作计划，加快推动“大嘴鲜生”生鲜农产品配送中心改造等3个项目开展深化设计、招投标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数量		=3.00(家)	3	15.00	15.00	
	质量指标	拨付准确性		=100.00(%)	1	15.00	15.0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营状况良好		良好	未完成指标	5.00	0.00	3个项目尚未建成，相关指标未达到考核阶段。后续，将优化指标设定期。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社会示范典型		=1.00(个)	未完成指标	5.00	0.00	3个项目尚未建成，相关指标未达到考核阶段。后续，将优化指标设定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逐步健全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0.00	
评分等级		优						